

“避债功能”再次被验证为“空谈”

又一地明确人身保险金可被强制执行

人身保险金具有“避债功能”再次被验证为“空谈”。11月22日,北京商报记者获悉,继江苏省、广东省、北京市等地明确对属于被执行人的人身保险金可以被强制执行后,又一地对此进行了明确。

近日,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与八家保险公司发布《关于建立被执行人人身保险产品财产利益协助执行机制的会议纪要》(以下简称《纪要》),明确了人身保险属于可强制执行责任资产。业内人士表示,《纪要》在司法实践中和保险行业内形成统一认识,可以有效消除人身保险“避债功能”等声音及利用保险转移资产的心理。

一直以来,“利用保险转移资产”“人身保险可以避债”等声音不绝于耳。首都经贸大学保险系副主任李文中表示,社会上一直有“人身保险可以避债”的说法,也有不少人通过投保大量(大额)人寿保险来恶意逃废债务,而且这种现象不断增多。显然,这种行为违背基本的诚信要求,不利于营造良好营商环境。

“在《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民事执行中财产调查若干问题的规定》列举的要求被执行人如实报告的财产中没有人身保险产品,但是其包含有兜底条款‘其他应当报告的财产’,不过大家对其包括的内容不清楚,认识上不统一。此次《纪要》就是明确这里的‘其他应当报告的财产’应当包括人身保险产品,在司法实践中和保险行业内形成统一认识。”李文中如是表示。

《纪要》对人身保险产品财



产利益的协助查询、协助冻结、协助扣划等进行了明确,还对协助执行办理流程做了细化。在积极协助原则中,明确了人民法院因执行工作需要,依法要求保险机构协助查询、协助冻结或协助扣划被执行人人身保险产品财产利益的,保险机构应当予以协助。

《纪要》还特别约定了投保人、被保险人、受益人不一致时,人民法院应秉承审慎原则,保障被保险人或受益人相关购买保单的权益。

对此,在李文中看来,如果只是因为从法律上看,保单现金价值属于被保险人就一律强制执行立即办理退保扣划,虽然保障了债权人的利益,但是

可能会严重损害被保险人或者受益人的利益,社会效用并没有得到改善,甚至会下降。因此,才会要求在此种情况下人民法院应秉承审慎原则进行处理。

此外,在《纪要》的特殊免除执行的保单类型中也进行了明确,对重大疾病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医疗费用保险等保险产品保单一般不作扣划。

北京商报记者梳理发现,目前各地法院对属于被执行人的人身保险金可以被强制执行的观点是一致的。如江苏省高院《关于加强和规范被执行人所有的人身保险产品财产性权益执行的通知》《北京市法院执行工作规范》等。

显然,过去和现在对人身保险金来说,均可被强制执行,那为何“避债功能”一度成为保险营销人员的宣传卖点呢?李文中解释,人身保险金具有避债功能是指含有死亡责任的人身保险合同如果指定了受益人,那么被保险人死亡之后死亡保险金直接支付给受益人,不必用于清偿被保险人生前债务;如果被保险人死亡时没有受益人就需要当作被保险人的遗产进行处理,依据《继承法》其继承人需要先帮助其清偿生前债务,才能继承余下的遗产。

同时李文中补充说道:“由于司法实践中认识不统一,导致过去人民法院在执行民事案件时一般不查询、冻结和扣划

被执行人作为投保人名下的保单,客观上也确实起到了避债的作用。”

但这显然违背社会基本诚信要求,也不符合法治精神和法律规定。对此,李文中表示,保险营销员以此进行营销宣传,既误导了消费者,损害了债权人利益,又破坏社会的法治环境和保险业的社会形象。

此次上海市明确人身保险金可被强制执行,李文中表示,人民法院明确人身保险产品可以被强制执行将有利于遏制借助购买人寿保险恶意逃废债务,保护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提升社会诚信度,营造良好营商环境,促进经济健康发展。

与此同时,保险机构在协助法院执行、防范金融风险方面可以发挥作用。李文中认为,保险机构应该积极配合人民法院的案件执行,特别是当投保人、被保险人和受益人不一致时要保障被保险人和受益人的赎买权,避免由于强制退保而损害了被保险人和受益人的权益,使他们暴露在风险之中。

诚信是保险业的立业之本,也是其健康发展的重要基石。不仅需要保险机构坚守诚信准则,更需要消费者共同维护。李文中表示,在法制环境越来越完善的大背景下,通过投保高现金价值的人寿保险来恶意逃债,只会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一旦被强制退保会蒙受更大的损失。因此,他建议,消费者要诚信、守法,充分利用保险的风险保障功能,而不是将其作为不当谋利的手段。

(陈婷婷 胡永新)

今年我国普惠小微贷款利率继续稳中有降

新华社北京11月23日电(记者张千千)中国人民银行金融市场司司长邹澜23日表示,小微企业融资继续保持量增、面扩、价降的良好态势。今年10月新发放的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4.94%,比2020年12月又下降0.14个百分点。普惠小微贷款利率在2020年大幅下降的基础上继续稳中有降。

邹澜在当日举行的国务院政策例行吹风会上表示,从总量上来看,今年10月末,普惠小微贷款余额186万亿元,同比增长26.7%。从覆盖面来看,普惠小微贷款覆盖面持续扩大,10月末,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小微经营主体4217万户,同比增长34.1%。

邹澜介绍,为帮助中小企业解决融资问题,过去一

段时间,人民银行巩固提升两项直达实体经济货币政策工具的效果。2020年至今年10月,银行累计对144万亿元贷款延期还本付息,其中支持中小微企业延期还本付息11.8万亿元,累计发放普惠小微信用贷款9.1万亿元。

与此同时,邹澜表示,人民银行还加大对“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金融支持,到今年10月末,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整体获贷率超过七成,户均贷款余额为7526万元;提升中小微企业供应链融资便利度,今年1至10月,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共支持近2万家中小微企业获得融资1.46万亿元。

针对近期中小微企业面临的诸多困难,邹澜表示,下一步,人民银行将用好新增



的3000亿元支小再贷款额度,引导地方法人银行增加信贷投放,将优惠利率传导至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运用好碳减排支持工具、2000亿元煤炭清洁高效利用

专项再贷款,推动中小微企业绿色低碳转型;统筹做好两项工具到期后的政策支持和资金接续,同时重点关注延期贷款、信用贷款的质量情况,有效防控信贷风险。

沪深股指涨跌互现 沪指冲击3600点惜败

新华社上海11月23日电(记者潘清)23日沪深股指涨跌互现。上证综指盘中冲击3600点整数位惜败,尾盘小幅收红。两市成交有所萎缩,但总量仍在1.2万亿元以上。

当日上证综指以3580.51点小幅低开,早盘下探3577.36点后震荡走高。盘中沪指冲击3600点整数位惜败,摸高3598.37点后,以3589.09点报收,较前一交易日涨7.01点,涨幅为0.20%。

深证成指收报14905.13点,跌55.53点,跌幅为0.37%。创业板指数收报3492.77点,跌幅也是0.37%。科创50指数跌0.25%至1476.25点。

两市个股上涨数量较多。行业板块同样涨多跌少。印刷、钢铁板块表现抢眼,涨幅领先。纺织、船舶、专用设备板块表现相对较好。告跌板块中,电信服务、农业、饲料板块走势较弱。